臺北市103學年度聽障教育資源中心基礎手語學習工作坊實施計畫

1. 依據

(一)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北市特教字第10430705900號函。

(二)臺北市聽障教育資源中心103學年度工作計畫。

1. 目的
2. 透過手語課程學習，進而了解聾人文化。
3. 透過實際演練和學習，增進和聾人溝通管道。
4. 辦理單位
5. 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6. 承辦單位：臺北市聽障教育資源中心。
7. 對象
8. 臺北市各級公私立學校普通教師；
9. 臺北市各級公私立學校特教教師；
10. 臺北市各級公私立學校教職員工；
11. 對此議題有興趣之家長。
12. 每場次僅限40人報名參加。
13. 研習內容
14. 由一聾人講師及一聽人助教進行授課。聽人助教由啟聰學校具手語翻譯資格之老師或資深手語翻譯員擔任。
15. 詳細時程與課程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場次 | 日期時間 | 課程主題 | 講師 | 時數 |
| 1 | 104.05.08  13:30~16:30 | 1. 人物、問候語 2. 數字、時間、顏色 3. 日用品 | 林中鵬 | 3 |
| 2 | 104.05.15  13:30~16:30 | 1. 飲食 2. 休閒活動 3. 學校用語 | 許國寶 | 3 |
| 3 | 104.05.22  13:30~16:30 | 1. 動植物 2. 公共場所 3. 職業 | 林中鵬 | 3 |
| 4 | 104.05.27  13:30~16:30 | 1. 氣候、環保 2. 醫療保健 3. 電腦網路 | 許國寶 | 3 |

1. 研習教材：以自然手語為主，並搭配以下教材：
   1. 教育部大學校院手語課程初階手語教材。
   2. 手能生橋。
   3. 教師自編教材。
2. 研習地點：臺北市立啟聰學校南排4樓多媒體會議室。
3. 報名方式：即日起至各研習2日前截止報名，請逕自全國特殊教育通報網（<http://www.set.edu.tw>）完成報名，並自行於該網站查詢錄取狀況。
4. 注意事項
   1. 為響應節能減碳環保理念，請自行攜帶環保杯。
   2. 本校車位有限，不提供停車服務，請自行搭乘大眾交通工具前往。
   3. 研習結束後務必簽退及繳交研習意見回饋單，才核予研習時數**。**
5. 所需經費由教育部年度補助款相關經費支應。